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LE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清潔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379)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公司秘書辭任;

及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中國清潔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許永雄先生（「許先生」）自己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許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許先生，53 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及雅輝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監督在中國大陸和香港全方位開展業務。

許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廣泛經驗在提供審計和商業諮詢服務給本地和跨國公司及組織，許先生的客戶遍布各行業。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創立雅輝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前，許先生擁有超過 8 年的專業經驗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保證和諮詢經理，工作於中國大陸和香港。許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為鴻實資源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間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交易所」），股份代號: 1131）。

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委任期限為一年，可選擇續期，並可由許先生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以提前終止。彼の委任亦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輪席退任及重選，而其董事職務亦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有資格在該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許先生有權根據服務合約收取每年 120,000 港元之董事酬金（服務期不足一年則按比例調整計算），並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資歷、經驗、所承擔的責任水平和現行的市況進行審議及批准。許先生之酬金將由董事會每年根據其對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現行市況進行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許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佈日期，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

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並且不被視為具有，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許先生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有關許先生獲委任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董事會謹對許先生的委任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及公司秘書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a) 麥天生先生（「麥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b) 黃智成先生（「黃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
- (c) 李婉珊女士（「李女士」）因其他公務安排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麥先生及黃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麥先生及黃先生均已確認，除尚未支付彼等各自的董事酬金外，彼等概無向本公司提出任何性質的申索。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麥先生、黃先生及李女士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於許先生委任及麥先生、黃先生及李女士辭任後，董事會只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沒有公司秘書，因此未能符合以下規定：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審核委員會僅包括非執行董事，且該委員會最少由三名成員組成；及
- (c) 根據上市規則第 3.28條，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交易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為遵守上市規則及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公司秘書的職位空缺，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及3.23條，盡其最大努力確保盡快且無論如何於麥先生及黃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委任合適人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會持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清潔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智堅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蔣智堅先生及許永雄先生。